

## 臺北市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作業檢核表

※第七群組 士林區 陽明山 國小

※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日期： 110 年 6 月 30 日

適用課綱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全部適用	一、 現況與背景分析	1.1 學校現況與背景因素分析，立基於課程發展所需之重要證據性資料。 *基本資料請依照教育品質保證實施計畫「學校報告卡」學校基本資料格式提供	學校現況與背景因素分析，皆為課程發展重要參考資料。	✓			
	二、 學校課程願景	2.1 能勾勒學校課程發展方向且呼應課綱，具適切性及理想性（含特殊教育(身障、資優)課程或藝術才能班課程（無者免填）能符合學校課程願景之相關說明文字）。	學校課程規畫及發展方向有呼應課綱，也符合學校課程願景發展。	✓			
		2.2 學校願景之形成能透過相關會議、社群等方式達成共識。	學校願景以及課程規劃皆透過領域備課會議、課程發展委員會等多次討論並達成共識。	✓			
	三、 課程架構	3.1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或彈性節數）名稱及節數符合課綱規定。 *應標註申請前導、先鋒、兩班三組等各項推動計畫之年級與領域	本校申請先達實驗計畫，領域課程名稱及節數參照 12 年國教課綱規劃辦理。	✓			
		3.2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包括環境教育、全民國防教育、家庭教育、性平教育等）能納入學校課程總體計畫，並符合各該法律規定。 *應具體提供課程內容，如應用策略或評量方式	法律規定之教育議題有納入學校課程總體計畫並符合規定	✓			
		3.3 學生畢業考後至畢業前課程活動之規劃安排，能延續學生的學習發展需要。	學生畢業考至畢業前皆有安排相關系列活動，延續學生發展需要。	✓			
		3.4 中高年級每學期安排 10 節書法課，推動書法教育鑑賞、習寫與歷史文化等。 *應具體提供課程內容，如應用策略或評量方式	中、高年級每學期皆有安排 10 節書法課程。	✓			
	四、 課程實施與評鑑規劃	4.1 對學校各年級各領域/科目及彈性學習課程實施之設施、設備、時間及教學人力，已有妥適說明與規劃。	學校已妥適說明與規劃領域課程之實施與教學人力安排。	✓			
		4.2 對於校內課程發展相關組織，如：課程發展委員會、領域/科目教學研究會、學年會議、專案小組和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等之運作，已有妥適說明與規劃。	校內課程發展之相關組織皆有妥適說明與規劃。	✓			

適用課網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4.3 對校內進行共同備課、議課、觀課及公開課活動，已有妥適說明與規劃。且校長、行政人員及教師依課程綱要規定，實施公開授課活動，其進行方式與內容能促進教學專業發展。	學校針對共備及公開觀課等作法皆以妥適說明與規劃。	✓			
		4.4 對校內教師課程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已有妥適規劃與說明。	有關教師專業研習及成長活動，皆有妥適規劃與說明。	✓			
		4.5 對於學校各類課程設計、實施與效果之評鑑，已有妥適規劃與說明。且有學校課程評鑑計畫及相關工具，符合課程評鑑基本原則。	學校各類課程之實施與評鑑，皆已妥適說明與規劃。	✓			
		4.6 備查之學校課程計畫如何於學校網頁公告並採取有效管道向師生及家長說明，已有妥適規劃。	學校課程計畫會公告於學校網頁，已有妥適說明與規劃。	✓			
十二年國教新課網 ■ 一年級 ■ 二年級 ■ 三年級 □ 四年級 □ 五年級	五、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計畫	5.1 各年級各領域/科目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教學進度、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之規劃內容，能有效促進該學習領域/科目核心素養之達成及精熟學習重點，且符合課網規定。	各年級各領域課程目標、核心素養、教學重點等規劃內容皆已注意課網之規定。	✓			
		5.2 融入的議題內涵能適合單元/主題內容。	老師設計課程計畫時，皆有適時融入相關議題。	✓			
		5.3 自編教材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本校各領域教材皆採用審定本。	✓			
		5.4 跨領域/科目課程單元/主題，具課程統整精神，能有效促成相關領域/科目核心素養及精熟學習重點，並符合總綱節數五分之一之計算規定。	本校目前沒有採跨領域進行協同教學之作法。	✓			
		5.5 特殊教育(身障、資優)課程計畫，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本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除經特推會審議通過，也經過課發會審查通過。	✓			
	5.6 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含專長領域)，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無者免填	✓				
	六、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	6.1 彈性學習課程內容符合總綱之四大類(統整性主題/專題/議題探究課程、社團活動與技藝課程、特殊需求領域課程、或其他類課程)之一。	本校所規劃的彈性課程主要是以統整性主題和其他類為主，為推展本校草山我敢行之教育創新與實驗課程，以	✓			

適用課綱 級 □ 六年級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 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及結合學校重大活動規劃實施。				
		6.2 各年級各類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內容，呼應學校各重要背景因素、課程願景及特色發展，且能提升學生學習興趣並鼓勵適性發展，落實學校本位及特色課程。	彈性課程之設計，確實呼應學校環境因素、課程願景及特色發展而規劃，也考量學生學習興趣與適性發展。	✓			
		6.3 呈現彈性學習課程節數及各年級教學進度總表（含課程目標或核心素養、教學單元/主題名稱、教學重點、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學習節數符合課綱規定，課程目標、單元/主題內容、教學重點、學習節數及評量方式具彼此呼應關係。	彈性課程節數及教學進度總表有符合課綱規定，教學各方內容能彼此呼應。	✓			
		6.4 評量方式之規劃內容，能有效掌握課程目標及特質，展現多元的精神。	評量方式配合教學重點與教學方法，兼顧多元之精神。	✓			
		6.5 單元/主題內容融入適合的議題內涵。	教學單元的規劃，都有考量相關議題的融入。	✓			
		6.6 自編教材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查通過。	本計畫已經課發會審查通過。	✓			
		6.7 各彈性學習課程安排具備專長的教師授課，並依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列為教師授課節數。	彈性課程中所安排之教師授課，在內部安排，及外聘師資，皆有意專業考量，在校內安排時，也有注意列入授課時數之作法。	✓			
		6.8-1 特殊教育(身障、資優)特殊需求領域課程計畫，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本校特殊教育課程計畫除經特推會審議通過，也經過課發會審查通過。	✓			
		6.8-2 藝術才能班專長領域課程計畫，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無者免填	✓			
九年一貫課	A. 學習節數 分配	A-1 學校各領域學習節數符合教育部規定，並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	領域節數符合教育部規定，且經課發會深河通過。	✓			
		A-2 彈性節數運用符合學校特色、或安排學習領域選修節數、實施補救教學、進行班級	彈性節數運用於學校特色、	✓			

適用課綱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網		輔導、學生自我學習等。	領域選修、補救教學、班級輔導等。				
		A-3 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有效統整。	能有助於正式課程與非正式課程之統整。	✓			
□ 四年級 □ 五年級 □ 六年級	B. 學校課程 總表	B-1 學校課程規劃具特色、符應學生學習需求。	學校在領域課程規劃皆符應學生學習之需求；在彈性及綜合課程之規劃則符合特色課程之發展。	✓			
		B-2 學校課程結合教師創新教學活動、學生課堂活動參與、有效運用教學資源。	課程規劃與實施上，確實考量創新教學及教學資源之有效運用	✓			
		B-3 課程安排充分考量各學習領域教學進度。	課程安排充分考量教學進度	✓			
C. 各領域課程計畫及 彈性學習節數課程計畫	C-1 依學校課程目標規劃課程計畫，並能對應能力指標。	課程計畫依學校課程目標規劃，且能對應能力指標。	✓				
	C-2 能配合課程目標及學習內容，設計多元活潑之評量方式。	從計畫中可見老師安排平亮方式多元，已考量不同學習表現之了解。	✓				
	C-3 教材選用及編製搭配課程設計，符合學生學習需求。	教材選用及課程設計皆老洋學生學習需求。	✓				
	C-4 中高年級每學期安排書法課程 10 節(可利用語文節數、藝文節數、綜合節數及彈性節數)，推動書法教育鑑賞、習寫與歷史文化等。 *應具體提供課程內容，如應用策略或評量方式	中、高年級每學期皆安排 10 節書法課程，課程計畫中有說明教學重點及評量方式。	✓				
	C-5 依本市公立國民小學加強學生英語文能力方案—統整規劃英語文領域課程及學習節數實施計畫，全校各年級規劃英語文學習節數情形與相關提升能力措施。	確實依本市加強英語文能力方案規畫學習節數及課程內容。	✓				
	C-6 圖資利用及閱讀教育融入領域課程計畫(應用閱讀理解策略與閱讀評量)。 *應具體提供課程內容，如應用策略或評量方式	各年級會運用彈性課程或是相關領域課程中進	✓				

適用課綱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行圖資利用及閱讀教育，相關教學重點及評量方式已規劃於課程計畫中。				
		C-7 資訊倫理與安全健康上網教育課程融入領域課程計畫，落實資訊倫理(含相關法規)教育。 <b>*應具體提供課程內容，如應用策略或評量方式</b>	老師已將資訊倫理與安全健康上網教育融入領域課程計畫中，另亦安排素養課程，其相關教學重點及評量方式亦規畫其中。	✓			
		C-8 品德教育課程融入領域課程計畫，並進行部分固定時數或時段之品德教育教學。 <b>*應具體提供課程內容，如應用策略或評量方式</b>	老師已將品德教育融入領域課程計畫中，其相關教學重點及評量方式亦規畫其中。	✓			
		C-9 特殊教育(身障、資優)課程計畫(含特殊需求領域)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本校屬分散式資源班，其課程設計已經特推會及課發會審查通過並納入學校課程總體計畫中	✓			
		C-10 藝術才能班課程計畫(含專長領域)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	無者免填	✓			
D. 議題融入 領域教學 情形		D-1 性別平等教育、環境教育、資訊教育、家政教育、人權教育、生涯發展教育、海洋教育(D1-1)、國防教育、 <b>交通安全及AED教育(D1-2)</b> 確實融入各領域課程。	性別平等教育、環境教育、資訊教育、家政教育、人權教育、生涯發展教育、海洋教育、國防教育、交通安全及AED教育確實有融入各領域課程	✓			
		D-2 各年級各班級本土語言教學融入領域課程(不含語文領域)每學期至少一節。	各年級各班級本土語言教學融入領域課程確實每學期至少一節	✓			

適用課網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E. 學校特色 課程	E-1	學校特色課程具創意，符合家長期待及學生學習需求。	學校特色課程歷經多次調查，皆獲家長肯定，學生喜愛。	✓			
	E-2	學校特色課程形成過程廣納意見、與教師專長及社區環境結合。	學校特色課程歷經多年不斷與老師們討論與修正，未來也會持續因應不同的需求而調整。	✓			
	E-3	有效評鑑特色課程實施成效，並據以作為修正改進之參考。	於活動結束後，會透過不同的學習回饋方式，來了解學生學習情形及家長的反應，藉此作為修正改進之參考。	✓			
全部適用	七、附件	7.1 本學年度課程計畫經課程發展委員會決議通過。(含臺北市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學校課程計畫審閱備查作業檢核表；須含特殊教育教師代表納入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參與討論紀錄，如：委員名單或簽到表等)	本學年度課程計畫於 6/30 課發會審查通過，相關會議記錄及簽到表如附件。	✓			
		7.2 特殊教育(身障、資優)課程(含特殊需求領域)規劃，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及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紀錄；特殊教育學生之學習評量調整，經學校特殊教育推行委員會審議通過紀錄。	本學年度特殊教育計畫分別於 6/29 特推會及 6/30 課發會審查通過，相關會議記錄及簽到表如附件。	✓			
		7.3 藝術才能班課程(含專長領域)規劃，經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通過紀錄。	無者免填	✓			
		7.4 各年級各學習領域/科目採用不同版本教科書之銜接計畫適切有效。	本學年度之領域教科書雖有部分調整版本，但各學年的學生所使用的教科書版本都是沿用同一版本之教科書，故無銜接問題。	✓			
		7.5 全校公開觀授課實施計畫(同 4.3)					

適用課網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7.6 學校一整學年度重大活動行事，能結合課程教學需求，增進課程與教學效能及學習效果，並引導學校教學正常化。	學校重大活動能結合課程教學需求，增進課程與教學效能及學習效果，也能引導教學正常化。	✓			
		7.7 課程評鑑計畫(同 4.5)					
		7.8 各領域教師專長授課情形	本校安排授課皆以教師專長為優先考量。	✓			
		7.8-1 學生英語學習節數 100%由符合教育部規定之英語教學專長教師擔任教學。	本校擔任英語教學之師資符合教育部規定。	✓			
		7.8-2 學生本土語言課程學習節數，由現職教師擔任教學部分，現職教師 100%通過本土語言認證。 (106 學年度起未通過本土語言認證之現職教師不得擔任本土語言教學。)	本校擔任本土語之教師為僅取得通過進階研習證書者，尚無取得認證之教師，故每年都會甄聘具認證資格之支援教師來協助教學，未來還是會積極鼓勵老師們參加認證。				✓
全部適用	七、附件	7.8-3 109 學年度前各年級綜合領域師資應通過關鍵能力 36 小時研習。	本校早期擔任綜合領域之教師皆有參加研習，因陸續退休或調校，後進的老師則沒能有機會再參加本研習，未來若還有開辦本研習，必鼓勵老師們踴躍參加。	✓			
		7.8-4 現職教師 100%完成補救教學 8 小時培訓。	現有教師參加本研習之比率為 89%，主因也是退休與調校因素，又少有機會參加本研習，日後若有開	✓			

適用課綱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辦本研習亦會積極鼓勵參加。				
		7.8-5 現職教師 100%完成 6 小時多元評量增能。	現有教師參加本研習之比率為 89%，主因也是退休與調校因素，又少有機會參加本研習，日後若有開辦本研習亦會積極鼓勵參加。	✓			
		7.8-6 現職教師 100%完成 3 小時差異化教學增能。	現有教師參加本研習之比率為 89%，主因也是退休與調校因素，又少有機會參加本研習，日後若有開辦本研習亦會積極鼓勵參加。	✓			
		7.8-7 現職教師完成 12 年國教課綱總綱研習，其比例比前一年度高。	現有教師參加本研習之比率為 100%，日後若有教師異動則會主動提醒參加本研習。	✓			
		7.8-8 學生藝術領域(藝術與人文領域)確實由符合藝文教學專長師資授課。	本校擔任藝文領域之教師為具藝文專長之教師。	✓			
		7.8-9 學生自然科學、科技(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課程確實由符合自然科或科技領域教學專長師資授課。	本校擔任自然領域之教師為剛招考之代理教師，畢業於北市大學習與媒材設計學系課程與教學碩士班，未來也會協助安排專業知能研習，協助專業成長。	✓			
		7.9 配合教育部推動雙語計畫，包含英語閱讀、收聽 ICRT 等推動策略檢核符合規定。	本校申請英語融入生活領域計畫及英	✓			

適用課綱	審閱項目	審議/審閱細項	備註說明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審議及自評結果			
				非常符合	符合	稍微符合	非常不符合
			語課後卓越計畫，另安排每週中午安排1場收聽ICRT活動。				
		7.10 前一學年度審閱意見改進說明	得知審閱意見結果後，除分別通知相關老師進行修正後上傳，並於備課日時公開說明及討論修正內容，並依改進說明進行110學年度課程計畫之撰寫。	✓			
	格式檢查	7.11 計畫複閱提供修正對照表	無須勾選，惟複閱時須檢附此表。				
		7.12 課程計畫應標註頁碼、頁首及頁尾標註校名(○○區○○國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7.13 檢視過相關會議紀錄之個資遮罩(如:課發會、特推會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7.14 請提供課程計畫公告網址	請上二代表單(編號:2021031800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李哲文**

教師兼  
教務主任 **李哲文**

台北市士林區  
陽明山國小  
校長 **范如君**

附表 1-英語

##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國民小學英語師資調查表

## 一、基本資料

1.本校 110 學年度普通班班級數：( 1 ) 班。						
2.本校具備英語專長人數：( 3 ) 人。						
3.110 學年度目前擔任英語教學人數：( 1 ) 人(本欄應等同 A + B + C + D + E + F)						
4.本校 110 學年度目前擔任英語教學人數						
具備英語專長*				未具備英語專長		
類別	編制內教師 (A) 【每位老師 只能選擇一 個選項，請 勿重複】	代課教師 (B) 【每位老師 只能選擇一 個選項，請 勿重複】	代理教師 (C) 【每位老師只 能選擇一個選 項，請勿重 複】	編制內教師 (D)	代課教師 (E)	代理教師 (F)
通過教育部 88 年所辦國小英語教師英語能力檢核測驗檢核者。	( 0 ) 人	( 0 ) 人	( 0 ) 人			
畢業於英文(語)相關系所者、畢業於外文系英文(語)組者(含未分組之外語文系，經畢業之大學開具主修英文之證明者)、畢業於英文(語)輔系者、國民小學英語教師學士後教育學分班結業者、修畢各大學為國小英語教學所開設之英語 20 學分班者。	( 1 ) 人	( 0 ) 人	( 0 ) 人	( 0 ) 人 英語授課節數 ( 0 ) 節	( 0 ) 人 英語授課節數 ( 0 ) 節	( 0 ) 人 英語授課節數 ( 0 ) 節
達到 CEF 架構之 B2 級	( 0 ) 人	( 0 ) 人	( 0 ) 人			
合計	( 1 ) 人	( 0 ) 人	( 0 ) 人			

※每位教師只能選擇一個類別填寫，教師如兼具二個類別以上，請以「達到 CEF 架構之 B2 級」優先。

二、本校英語師資  足夠，本校英語文領域課程均由具備英語專長教師教授

不足，原因(可複選)：

配課問題導致由未具備英語專長教師授課

雖有足夠英語專長師資，因教師意願問題，致由未具備英語專長教師授課

雖有足夠英語專長師資，因學校職務安排，致由未具備英語專長教師授課

學校員額控管，經 2 次以上甄選，未能招考具英語專長教師

英語專長教師因減班超額遷調他校，致由未具備英語專長教師授課

其他：

附表 2-本土師

##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本土語文教學實施排課表

## (1) 閩南語

閩南語師資類別及授課總節數統計 (單位：節/每週)		
1.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經教育部、各縣市政府檢核及格或原民會檢核培訓通過)授課之節數	2.現職教師(含代理代課)並通過閩南語中高級以上認證者(36小時以上)授課之節數	3.其他師資(未經本土語言認證者)授課之節數
6	0	0

(2)客家語 腔調別：四線腔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客家語師資類別及授課總節數統計 (單位：節/每週)		
1.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經教育部、各縣市政府檢核及格或原民會檢核培訓通過)授課之節數	2.現職教師(含代理代課)並通過客家語中高級以上認證者(36小時以上)授課之節數	3.其他師資(未經本土語言認證者)授課之節數
6	0	0

(3)原住民族 阿美族、泰雅族 語

原住民族 語師資類別及授課總節數統計 (單位：節/每週)		
1.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經教育部、各縣市政府檢核及格或原民會檢核培訓通過)授課之節數	2.現職教師(含代理代課)並通過原住民族語高級以上認證者(36小時以上)授課之節數	3.其他師資(未經本土語言認證者)授課之節數
4	0	0

## (4)新住民\_\_\_\_\_語 (如不敷使用請自行增列)

新住民族 語師資類別及授課總節數統計 (單位：節/每週)		
1.教學支援工作人員(經教育部、各縣市政府檢核及格)授課之節數	2.現職教師(含代理代課)並通過認證者授課之節數	3.其他師資(未經本土語言認證者)授課之節數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全校教師取得本土語言能力認證統計表

職務	姓名	語言別	年度	級別	職務	姓名	語言別	年度	級別	職務	姓名	語言別	年度	級別
校長	范如君	閩			六年忠班	李錦華	閩			輔導教師	王宣賀	閩		
教務主任	李哲文	閩			五年忠班	何玉惠	閩			英語科任	待聘			
學輔主任	蔡侑欣	閩			四年忠班	王黨卿	閩			自然科任	郭盈君	閩		
總務主任	林淑嬉	閩			三年忠班	余寶珠	閩			音樂科任	張秀淳	閩		
教務組長	待聘				二年忠班	邱淑霞	客			體育科任	宋松山	客		
資設組長	待聘				一年忠班	黃惠惠	閩			社會科任	劉益麟	閩		
學輔組長	待聘													

全校教師取得本土語言初、進階研習證書統計表

職務	姓名	初階	進階	認證	職務	姓名	初階	進階	認證	職務	姓名	初階	進階	認證
校長	范如君	97	98		六年忠班	李錦華				自然科任	郭盈君			
教務主任	李哲文	100	100		五年忠班	何玉惠	97	98		英語科任	待聘			
學輔主任	林淑嬉	94	95		四年忠班	王黨卿	94	98		音樂科任	張秀淳	98	98	
總務主任	蔡侑欣				三年忠班	余寶珠	99	99		體育科任	宋松山	89	98	
教學組長	待聘				二年忠班	邱淑霞	88	98		輔導教師	王宣賀			
資源組長	待聘				一年忠班	黃惠惠	90	95		社會科任	劉益麟	98		
訓導組長	待聘													

※本校目前無老師參加考試認證取得證書，持續鼓勵老師參與。

註：1.本表格內容僅供參考，可依學校班級數自行增刪及修正。2.請填取得證書之年度。



附表 4-補救教學、多元評量、差異化教學、總綱研習

##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現職教師基本教學研習調查表

全體現職教師人數 20 人

編號	教師姓名	完成補救教學 8 小時研習		完成多元評量 6 小時研習		完成差異化教學 增能 3 小時研習		完成十二年國教 總綱 3 小時研習		教師身分別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是	否	
1	李哲文	✓		✓		✓		✓		正式/行政
2	林淑嬉	✓		✓		✓		✓		正式/行政
3	蔡侑欣	✓		✓		✓		✓		正式/行政
4	盧昭霖	✓		✓		✓		✓		代理/行政
5	林浩平	✓		✓		✓		✓		代理/行政
6	陳韋恩	✓		✓		✓		✓		代理/行政
7	邱淑霞	✓		✓		✓		✓		正式/教師
8	黃惠惠	✓		✓		✓		✓		正式/教師
9	王黨卿	✓		✓		✓		✓		正式/教師
10	余寶珠	✓		✓		✓		✓		正式/教師
11	李錦華	✓		✓		✓		✓		正式/教師
12	何玉惠	✓		✓		✓		✓		正式/教師
13	張秀淳	✓		✓		✓		✓		正式/藝文科任
14	劉益麟	✓		✓		✓		✓		正式/社會科任
15	宋松山	✓		✓		✓		✓		正式/健體科任
16	王宣賀	✓		✓		✓		✓		正式/輔導科任
17	郭盈君	✓		✓		✓		✓		代理/自然科任
18	唐慧霞	✓		✓		✓		✓		正式/特教教師
19	待聘									正式/英文科任
20	待聘									正式/特教教師

統計項目	完成人數 (含正式、代理教師)	今年度 比例	前一年度 比例
現職教師完成補救教學專業增能 8 小時研習比率	18	100%	89.4%
現職教師完成多元評量 6 小時多元評量研習比率	18	100%	89.4%
現職教師完成差異化教學增能 3 小時研習比率	18	100%	89.4%
現職教師完成十二年國教總綱研習 3 小時研習比率	18	100%	100%

附表 5-藝術師資

##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藝術師資調查表

三年級計 1 班，每週藝術課程總節數 3 (A=B)，教師任課情形如下表：

教師姓名	每週藝文授課節數	是否具備藝文專長
張秀淳	3	是
合計	3	

四年級計 1 班，每週藝術課程總節數 3 (A=B)，教師任課情形如下表：

教師姓名	每週藝文授課節數	是否具備藝文專長
張秀淳	3	是
合計	3	

五年級計 1 班，每週藝術課程總節數 3 (A=B)，教師任課情形如下表：

教師姓名	每週藝文授課節數	是否具備藝文專長
張秀淳	3	是
合計	3	

六年級計 1 班，每週藝術課程總節數 3 (A=B)，教師任課情形如下表：

教師姓名	每週藝文授課節數	是否具備藝文專長
張秀淳	3	是
合計	3	

附表 6-自然科學、科技師資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度自然科學、科技師資調查表

三年級計 1 班，每週自然科學、科技課程總節數 3 (A=B)，教師任課情形如下表：

教師姓名	每週自然授課節數	是否具備專科專長
郭盈君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然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專長
合計	3	

四年級計 1 班，每週自然科學、科技課程總節數 3 (A=B)，教師任課情形如下表：

教師姓名	每週自然授課節數	是否具備自然專長
郭盈君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然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專長
合計	3	

五年級計 1 班，每週自然科學、科技課程總節數 3 (A=B)，教師任課情形如下表：

教師姓名	每週自然授課節數	是否具備自然專長
郭盈君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然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專長
合計	3	

六年級計 1 班，每週自然科學、科技課程總節數 3 (A=B)，教師任課情形如下表：

教師姓名	每週自然授課節數	是否具備自然專長
郭盈君	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然專長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專長
合計	3	

附表 7-委員審閱意見修正說明表

##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課程計畫審閱意見修正說明表

109 學年度委員審閱意見(分點) (含特教、資優/藝才)	110 學年度修正說明
<p>二、學校課程願景</p> <p>專家意見:規劃合宜</p> <p>校長意見:以圖表方式呈現，一目了然，易凸顯關鍵重點並展現系統性。惟缺少相關文字論述，不易看出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間的連結關係和轉化脈絡，建議逐步增補之。</p>	<p>針對學校願景與課程願景間的連接說明已調整呈現方式，在說明課程願景時，也一併說明學校願景的實踐方式。</p> <p>在「二、學校課程願景」第六點另用紅標註記，有說明轉化理念。</p>
<p>5-1、教科書或自編教材一覽表</p> <p>專家意見:建議將教科書一覽表呈現</p> <p>校長意見:本審閱項目為教材一覽表，請以列表方式，清楚呈現各領域所採用之教材，無論是審定本教科書之選用或自編教材。</p>	<p>以列表方式呈現各領域之教材。</p>
<p>六、各年級各彈性學習課程計畫</p> <p>專家意見:規劃合宜</p> <p>校長意見:計畫內容尚符。部分課程內容之學習重點出現「？」請再釐清，並適時補正。</p>	<p>針對以前在課發會審查計畫時，委員會針對要修正的地方放入待修正之符號，本次在進行修正後複審時同時檢視標記部分，確保內容無誤。</p>
<p>B.學校課程總表</p> <p>專家意見:規劃合宜</p> <p>校長意見:尚符。惟低年級部分可思考是否與其他年級同步，調整為以週次方式呈現，體例一致便於閱讀。</p>	<p>有關課程計畫撰寫之格式與呈現方式，皆與老師們達成共識，使撰寫格式一致。</p>
<p>C-6.圖書利用及閱讀教育</p> <p>專家意見:規劃合宜</p> <p>校長意見:內容及規劃尚符，必要時可參考教育部最新公布之圖資利用教育教學綱要，逐年微調課程內容，以更符合學童之學習需求。</p>	<p>有關圖資利用教育之教學綱要，乃參考最新修正版本之內容。</p>
<p>C-7.資訊倫理教育</p> <p>專家意見:規劃合宜</p> <p>校長意見:內容及規劃尚符。惟本項次強調的是資訊倫理教育，倘能在資訊教學計畫中，特別標出與資訊倫理相關的教學重點或內</p>	<p>有關資訊教育之課程計畫安排上，針對資訊倫理素養部分，以請老師特別標示教學重點。</p>

<p>容，則更佳。</p>	
<p>C-8.品德教育                  專家意見:規劃合宜                  校長意見:內容及規劃尚符，倘能於文件一開始，以列表方式綜整出品德德目(主題)、教學年級及表現行為...等，將更容易凸顯學校推動之特色及用心。</p>	<p>有關品德教育的規劃內容，調整列表方式加強說明。</p>
<p>身障委員意見:                  1.課程計畫教學安排的部分，不用寫出學習重點的學習表現指標                  2.資源班老師的課程計畫用了三種表格，請統一用西區目前最新課程計畫版本。                  3.目前特需領域沒有動作機能這個科目，請老師詳閱課綱                  4.欠缺特殊教育課程計畫檢核表，建議放在特推會或課發會會議記錄後面當附件                  5.有確實召開特退推會討論特殊教育課程計畫，但是寫成"108 課程計畫"                  課發會有審議特殊教育課程計畫，並且有特教代表出席。</p>	<p>資源班的課程計畫撰寫方式，也以跟老師們溝通討論好，比照一般領域課程計畫撰寫原則，採用共同版本，格式也要求一致。                  另依規定將檢核表放於會議紀錄之後。同時也加強檢核計畫內容，確保內容正確性。</p>

可自行增列表格)

附表 8-修正後複閱說明表

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110 學年課程計畫修正後複閱說明表

項目	初審意見 (含特教、資優/藝才)	修正說明
	1.	
	2.	
	3.	
	4.	
	5.	
	6.	

(可自行增列表格)

附表 9-學校報告卡基本資料

一、學校基本資料

(一) 簡史沿革

- ◎本校於民國 6 年 3 月 31 日設立為"八芝蘭公學校"即士林國民小學"草山分校", 4 月 1 日舉行開校典禮。
- ◎民國 10 年 4 月升格為"草山公學校", 並且設置"坪頂"分離教室。
- ◎民國 11 年 4 月"坪頂"分離教室改稱為"坪頂"分教場。
- ◎民國 12 年 3 月舉行第一屆畢業典禮。
- ◎民國 30 年 4 月校名改稱為"草山國民學校"。
- ◎民國 34 年 10 月改為"臺北縣立草山國民學校"。校長何振添先生(民 34-39)。
- ◎民國 35 年 5 月"坪頂"分教場昇格為"平等國民學校"。
- ◎民國 36 年 8 月改為"臺北縣士林鎮新安國民學校"。
- ◎民國 38 年 9 月改為"草山管理局士林鎮草山國民學校"。
- ◎民國 39 年 5 月改為"陽明山管理局士林鎮陽明山國民學校"。校長毛順生先生(民 39-42), 完成校歌編創-由楊道先生譜曲, 毛校長填詞。
- ◎民國 42 年校長梁昔先生(民 42-45)。
- ◎民國 45 年校長金新華女士(民 45-55)。
- ◎民國 55 年校長謝慶元先生(民 55-62)。
- ◎民國 58 年 7 月改為"陽明山管理局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 ◎民國 62 年校長甯朝富先生(民 62-69)。
- ◎民國 63 年 1 月改為"臺北市士林區陽明山國民小學", 此為現在的校名。
- ◎民國 64 年 7 月陽明山局慈光幼稚園改隸本校。
- ◎民國 69 年校長黃清一先生(民 69-75)。
- ◎民國 72 年成立附設夜間補校。
- ◎民國 73 年 8 月成立啟智班(設台北市立陽明山教養院內)。
- ◎民國 75 年校長陳志力先生(民 75-79)。2 月 1 日啟智分校成立, 校址仍設於陽明教養院內。
- ◎民國 78 年 7 月停辦補校。
- ◎民國 49 年 9 月本校附設幼稚園遷回本校現址。校長張輝雄先生(民 79-83)。
- ◎民國 83 年 8 月校長陳義華先生(民 83-85)。
- ◎民國 85 年 2 月校長邱錦興先生(民 85-91)。
- ◎民國 89 年完成校園擴建更新整體規劃。
- ◎民國 91 年 8 月校長江新妹女士(民 91-95)。
- ◎民國 92 年 7 月 31 日停辦啟智分校。
- ◎民國 93 年 8 月撤銷陽明教養院內啟智分校, 迄今。
- ◎民國 95 年 8 月校長陳仙英女士(民 95-100)。
- ◎民國 96 年 4 月辦理建校 90 週年校慶活動。
- ◎民國 100 年 8 月 1 日校長黃耀農先生(民 100-104)
- ◎民國 104 年 8 月 1 日現任校長范如君女士到任。

## (二) 各年級班級數與學生數、教職員工人數

## 1. 班級數

- (1)普通班 6 班 (2)身障集中式特教班 0 班  
 (3)身障分散式資源班 1 班 (4)幼兒園 3 班  
 (5)幼兒園集中式特幼班 0 班 (6)幼兒園分散式資源班 0 班  
 (7)分散式資優資源班 0 班 (8)藝術才能班 0 班

## 2. 各年級學生數：

- (1)一年級 25 人 (2)二年級 22 人 (3)三年級 16 人  
 (4)四年級 26 人 (5)五年級 10 人 (6)六年級 16 人

## 3. 教職員工人數

- (1) 教師總數（含校長與主任）：共 25 人，其中男性 8 人，女性 17 人  
 (2) 專任職員總數共 11 人  
 (3) 學年聘用長期代課教師共 4 人  
 (4) 全校已具研究所以上學歷的教師：共 9 人

## (三) 學校各項軟硬體設備與設施

## 1. 目前專科教室設置情形（一間普通教室以 63 平方公尺計）

名稱	間數	共約等於幾間普通教室大	名稱	間數	共約等於幾間普通教室大
自然教室	1	1.5	音樂教室	1	1.5
社會教室	1	1	表演藝術（如韻律）教室	1	1.5
資訊教室	1	1.5	視覺藝術（如美勞）教室	1	1.5
有階梯視聽教室	1	1.5	書法教室	0	與美勞教室共用
無階梯視聽教室	0		陶藝教室	0	
語言教室（如英語、本土語等）	3	3.5	交通安全教育室	0	
課後社團教室	2	2	知動教室	0	與律動教室共用
多目的空間	0	0	特色教室	3	3
生活教育			其他（健康教室）	1	1

## 2. 運動場地部分

- (1) 籃球場共 3 座，共 5 個籃框，是否共用：  是  否  
 (2) 排球場共 0 面，是否共用：  是  否

(3) 網球場共 0 面，是否共用：是否

(4) 桌球台共 6 張

(5) 羽球場共 2 面，是否共用：是否

(6) 游泳池共 0 座

(7) 其他（請說明）\_\_\_\_\_，是否共用：是否

3. 運動場（含遊戲區）共 4000 平方公尺，跑道全長共 60 公尺

4. 綠地（含花圃）共 4400 平方公尺

（四）學校弱勢學生人數\*\*\*

1. 經濟弱勢（中低收入）學生數共 3 人

2. 經濟弱勢（低收入）學生數共 14 人

3. 原住民學生數共 4 人

4. 新住民學生數共 16 人

（五）學校特殊需求學生人數

年級人數 特殊教育 學生類別	25	22	16	26	10	16	備註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 智能障礙							
2. 視覺障礙							
3. 聽覺障礙	1					1	
4. 語言障礙							
5. 肢體障礙							
6. 腦性麻痺							
7. 身體病弱				1			
8. 情緒行為障礙					1	1	
9. 學習障礙				2		4	
10. 多重障礙							
11. 自閉症		2					
12. 發展遲緩							
13. 其他障礙							
14. (學術) 數理資優							
15. (學術) 社會人文資優							
16. 藝術才能班—美術							
17. 藝術才能班—音樂							
18. 藝術才能班—舞蹈							
合計	1	2	0	3	1	6	